

重庆市人民政府

渝府地〔2021〕837号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潼南区建设铜车坝水库工程农用地转用 和土地征收的批复

潼南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潼南区铜车坝水库工程建设项目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请示》（潼南府文〔2021〕20号）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授权和委托用地审批权的决定》（国发〔2020〕4号），受国务院委托，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区将卧佛镇百花村1社等2个镇8个村22个社集体农用地168.8546公顷（其中耕地139.5912公顷，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连同集体未利用地19.3903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并予以征收，另征收集体建设用地13.5370公顷；将国有未利用地10.8265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另使用国有建设用地0.9909公顷。

以上共计批准建设用地213.5993公顷。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经依法实施完毕后，由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照国家和我市的有关规定供应土地，作为建设铜车坝水库工程的用地。

二、本次征收土地的土地补偿、人员安置等事宜，由你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679 号，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 53 号、55 号，渝府发〔2008〕45 号、26 号和渝府发〔2013〕58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组织实施。该宗用地实施土地征收涉及征地人员安置对象共计 1838 名（具体以实施征地时按有关规定计算的实际人数为准），由你区依法予以妥善安置，并对符合参加征地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条件的人员办理社保手续。

三、你区要按照补充耕地方案，补充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落实建设占用优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

四、你区要按照有关规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调整补划和生态修复工作。

五、你区要按有关规定将征地补偿安置实施情况进行备案。

附件：土地面积分类和征地安置人员情况表



抄送：市政府有关部门。

土地面积分类和征地安置人员情况表

单位:公顷、人

镇村社（组）			地类 权属	合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征地安 置人数
					小 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 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它土地	小 计	住宅 用地	公共管理 与公共服 务用地	交通 运输 用地	小计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卧佛镇	百花村	1社	集体	0.0028	0.0028				0.0028										1
	河口村	2社	集体	11.1846	10.4772	7.1423		2.2389	0.1427	0.0779	0.8754	0.1012	0.1012			0.6062	0.6062		111
		3社	集体	47.7915	39.2013	31.0835	0.4221	2.1102	0.0870	0.4548	5.0437	5.0397	5.0397			3.5505	3.5505		398
		4社	集体	11.6183	10.6046	9.0517		0.4801			1.0728	0.8393	0.8393			0.1744	0.1744		98
		5社	集体	19.7723	17.2286	14.0477		0.5723			2.6086	1.2659	1.2659			1.2778	1.2778		181
		6社	集体	21.9061	20.0213	16.4041		1.1948			2.4224	1.7274	1.7274			0.1574	0.1574		206
		7社	集体	2.3920	2.3431	2.0317					0.3114	0.0489	0.0489						14
		8社	集体	0.2010	0.2010	0.1673		0.0091			0.0246								2
	金马村	3社	集体	0.5875	0.1921	0.1912					0.0009					0.3954	0.3954		2
		4社	集体	0.6203	0.2102	0.1874			0.0228							0.4101	0.4101		4
	冷坝村	1社	集体	0.2472	0.2472	0.0167		0.2305											2
		3社	集体	2.1955	2.1955	1.8575		0.0659			0.2721								25
	香炉村	7社	集体	2.2979	2.2979	1.9902		0.0742			0.2335								31
	玉蕉村	1社	集体	11.4198	6.9400	6.5880		0.1566	0.1471	0.0300	0.0183	0.7556	0.7556			3.7242	3.7242		96
		2社	集体	0.1590	0.1590	0.1590													2
		3社	集体	14.2652	11.7317	10.7032		0.2259	0.0206	0.0302	0.7518	0.6434	0.6434			1.8901	1.8901		116
卧佛镇	玉蕉村	4社	集体	3.9860	2.9610	2.8605					0.1005	0.0009	0.0009			1.0241	1.0241		42

镇村社（组）			地类 权属	合计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征地安 置人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交通 用地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它土地	小计	住宅 用地	公共管理 与公共服 务用地	交通 运输用地	小计	水域及 水利设 施用地	其他 土地	
卧佛镇	月坝村	1社	集体	11.7723	9.7011	8.1507		0.2130	0.0165		1.3209	0.6723	0.6723			1.3989	1.3989		91
		2社	集体	14.6848	11.7295	10.3313		0.0485			1.3497	0.8948	0.8948			2.0605	2.0605		192
		3社	集体	3.2571	2.7750	2.2960		0.1022			0.3768	0.1031	0.1031			0.3790	0.3790		26
		4社	集体	21.3480	17.6152	14.3144		0.5836	0.1408		2.5764	1.4445	1.4445			2.2883	2.2883		198
五桂镇	东南村	3社	集体	0.0727	0.0193	0.0168					0.0025					0.0534	0.0534		0
集体土地小计			集体	201.7819	168.8546	139.5912	0.4221	8.3058	0.5803	0.5929	19.3623	13.5370	13.5370			19.3903	19.3903		1838
复兴河			国有	10.8265												10.8265	10.8265		
新生小学			国有	0.7067								0.7067		0.7067					
铜安高速公路			国有	0.2842								0.2842			0.2842				
国有土地小计			国有	11.8174								0.9909		0.7067	0.2842	10.8265	10.8265		
合 计				213.5993	168.8546	139.5912	0.4221	8.3058	0.5803	0.5929	19.3623	14.5279	13.5370	0.7067	0.2842	30.2168	30.2168		1838